

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欣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通过专人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；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瑞鸿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，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拟对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0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通过。该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（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），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期召开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因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，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拟对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0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，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431,598,700 股减至 431,548,700 股；公司注册资本由 431,598,700 元减至 431,548,700 元，需相应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通过。该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（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），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期召开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2 日